

中华口腔医学会

中华口腔医学会第15次全国口腔医学学术会议 《中华口腔医学杂志》（增刊）征文

中华口腔医学会将于2013年8月15-18日在上海召开“中华口腔医学会第15次全国口腔医学学术会议”，为了促进参会的优秀论文尽快发表，《中华口腔医学杂志》已获得北京市新闻出版局正式批准，出版增刊1期，增刊编入年终总索引，并被Medline收录，在会议期间增刊正式出版。增刊发表的论文均按照《中华口腔医学杂志》稿约规定，实行同行审稿为基础的三审制（编辑初审、专家外审、编委会终审）。

一、征稿范围

口腔医学领域中的基础研究、临床研究成果；医学研究世界前沿信息；口腔临床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产品应用成果；口腔医学防病治病的经验；社区卫生服务及当前医疗卫生改革政策的实践与研究；现代医院管理经验等。

二、来稿形式

请参考《中华口腔医学杂志》稿约的相关要求。中英文摘要应拥有与论文同等量的主要信息，并附英文文题，论文全文及参考文献。

三、截稿日期

2013年4月5日。

四、投稿要求

全部作者姓名、单位名称（中英文）、邮政编码及通信作者的Email地址均出现在首页。中文摘要300字左右，英文摘要400个实词，论著字数5000字（包括摘要、参考文献）。论文所涉及的课题如取得国家或部、省级以上基金或属攻关项目，应脚注于文题页，如“基金项目：××基金（基金编号×××××）”，并附基金证书复印件。

五、投稿程序

1. 仅受理网络投稿。

2. 投稿者须登陆<http://www.chinadentalshow.com/> “中华口腔医学会第15次全国口腔医学学术会议”专业网页，进行大会注册。（注册网站将于2013年3月1日正式开通）

3. 完成大会注册之后，方能点击“学术论文投稿”链接，进行投稿。希望入选《中华口腔医学杂志》（增刊）的稿件，需在投稿时选择“《中华口腔医学杂志》（增刊）候选稿”一栏。

4. 投稿完毕后，还须在截稿日期（2013年4月5日）之前完成注册缴费。完成大会注册缴费的投稿者，方具备入选《中华口腔医学杂志》（增刊）的候审资格。

六、稿件处理

1. 所有标明“《中华口腔医学杂志》（增刊）候选稿”的稿件，由《中华口腔医学杂志》编委会按照杂志要求和审稿程序专门处理。

2. 入选“增刊”的稿件，将同时进入《中华口腔医学会第15次全国口腔医学学术会议论文汇编》（电子版）。

3. 未入选《中华口腔医学杂志》（增刊）的稿件，仍可作为《中华口腔医学会第15次全国口腔医学学术会议论文汇编》（电子版）候选稿。

七、咨询及联系人

中华口腔医学会 于硕，电话：010-62116665-209

Email:shuoyu1120@163.com

欢迎和期待您的参与！

中华口腔医学会

2013全国口腔医学学术会议组委会

《中华口腔医学杂志》编辑部

2013.2.21